

##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5 年 10 月 31 日

專責人員： 蔡佩臻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 壹、重要施政成果

#### 一、推動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制度：

- (一) 本局銀行業陪同鑑定專案檢查已完成複查，共計檢查 32 家。違規態樣與去年檢查結果相似，前三名仍以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未按規定給付加班費)、勞動基準法第 32 條第 2 項(工作時間超過法定上限)及勞動基準法第 30 條第 5 項、第 6 項(未按規定置備或記載出勤紀錄)。
- (二) 10 月 28 日邀集金融業陪同鑑定委員，召開陪同鑑定複查檢討會，討論陪鑑心得分享及後續改善建議，發現部分銀行之勞工出勤方式已有改善。
- (三) 本(105)年度進行之大眾傳播業及銀行業陪同鑑定複查專案，所檢查到之違反事項，後續依法進行裁處作業。

#### 二、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 (一) 工會輔導：

本(10)月份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10 場次。

##### (二) 工會設立：

本(10)月份新設立工會 1 家。

#####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10)月份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企業計 25 家。

#####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10)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6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7,890 家。

#####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10)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182 家，

105年1月1日至10月31日累計完成報核2,892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5)年度下半年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8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受理申請。截至本(10)月底止，合格件數共計81件、補助子女93人、補助金額新臺幣(下同)194萬3,957元。

三、 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一) 本(10)月份勞資爭議案件計338件，達成協議計212件(含調解成立者159件、申請撤回者53件)，未達成協議(調解不成立者)計126件。

(二) 開辦現場及線上義務律師法律諮詢，截至本(10)月底止，共計2,663件。

四、 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 就業歧視案件：本(10)月份受理3件申訴案，截至本(10)月底止，共受理16件申訴案，召開3次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評議11件(11件均為105年申訴案)，11件均不成立。

(二) 性別工作平等法案件：本(10)月份受理6件申訴案，截至本(10)月底止，共受理65件申訴案，召開5次性別工作平等會，審議37件(11件為104年申訴案，26件為105年申訴案)，11件成立，26件不成立。

(三) 為輔導30人以上事業單位工作場所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本局訂定清查計畫，今(105)年度輔導對象為僱用員工人數41人至150人事業單位，截至本(10)月底止，共計清查1,782家。

(四) 為加強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育嬰留職停薪制度，訂定「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當接獲勞工保險局提供之「同意接受後續關懷協助之受僱者」名冊時，即函知受僱者本局可協助之相關服務，俾利依其需求主動提供

諮詢、爭議協處或訴訟扶助等後續關懷措施，本(10)月共發函 698 人，本(105)年度累計發函數為 6,428 人。

#### 五、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 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本(10)月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計 271 人(未足額進用 0 人)，已進用 555 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 284 人)，進用比例 204.79%(自 101 年度起將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進用人數併入計算)。

(二) 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截至本(10)月底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 58 人，51 人已結案，7 人尚在輔導中。

(三) 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1、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996 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 3,251 家，佔 81%，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6,278 人，加權後重度 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 25,138 人(實際進用人數計 22,808 人)，加權後進用率達 154.43%。

2、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本(10)月執行獎勵人次計 706 人次、獎勵金額計 494 萬 2,000 元。

3、提供身心障礙者或進用單位職務再設計服務，本(10)月份核定共計 6 件。

(四)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及委託職訓：

本(105)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醫院計 36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計 39 案，補助金額計 9,781 萬 2,509 元。服務方案分為四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以及其他類。身障職訓委託 6 班委託金額計 863 萬 7,748 元。

(五) 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本(10)月份委託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

務，本（10）月份提供職評服務計 2 人次（其中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自辦 2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10）月份提供手語翻譯服務計 247.5 小時、聽打服務計 160.5 小時。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10）月份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與各委辦單位開發工作機會計 24 筆，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支持性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職業重建服務截至 9 月底止新開案 90 人次，服務 954 人次。（因另需統計委託單位前月服務情形，故僅能提供至 9 月數據）。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截至 9 月底止提供服務新開案數 58 人，累計服務數 954 人；另推介 57 人次，穩定推介就業人數為 29 人，穩定就業率為 50.9%。

（九）主管 17 處公有場地委託辦理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

本(105)年度，委託辦理庇護工場 12 處，提供庇護性員工就業職缺 109 位；委託辦理社會企業專案服務及營運案 5 處，提供身心障礙員工就業職缺 165 位。

（十）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第 5 項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大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截至本（10）月底止，共計稽查暨宣導 177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十一）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本（10）月份核准自力更生創業補助計 43 人次，補助金額計 1,605,157 元。

（十二）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本（10）月份新開案數計 25 人。

2、本（10）月份受理本市勞工職業災害死亡慰問金計 0 件。

六、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人員，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秉持「法律保障，人道關懷」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並聘僱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立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同時製作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

(二) 臺北市外勞人數統計表（配合勞動部勞發署統計資料，最新統計至 105 年 9 月底止）：

項目 國別	人數（人）	百分比
菲律賓	7,114	15.90%
越南	3,205	7.16%
印尼	32,805	73.30%
泰國	1,628	3.63%
其他	1(註)	0.03%
總計	44,753	100%

註：跟隨外籍主管之家庭幫傭（依勞動部 102 年 3 月 11 日勞職管字第 1020503428 號函新增）。

(三) 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1、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時間 項目別	件數	本(10)月/件	本(105)年度至 10 月底止累計/件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131	1,310
----------	-----	-------

## 2、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項目別	時間 件數	本(10)月/件	本(105)年度至10月 底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1,033	8,589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135	1,087
外勞查察		1,956	19,877
入國訪視		1,838	18,302
外國人入國通報		1,962	18,349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415	4,151
外籍勞工逃逸人數		128	1,095
安置庇護		10	192
無違反法令證明書		26	332

### (四) 重要活動成果：

- 1、10月16日假臺北車站西一門至北三門站內空間辦理「2016 愛灑人間-外籍勞工健康關懷」活動(第4場次)，參加人數121人。
- 2、本(10)月執行105年度夜市法令宣導計畫共計宣導饒河夜市店家及攤商計132家。
- 3、為確保從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本(10)月執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計30家，截至本(10)月底止計訪查285家。

## 七、提昇職場安全衛生，降低職業災害

### (一) 提昇勞動權益，防治職業災害

- 1、本(10)月份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 1,818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 1,753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65 場次，較上月份勞動檢查 1,887 場次減少 69 場次、減少 3.7%，較去年同月份(104 年 10 月) 2,309 場次減少 491 場次、減少 21.3%。
- 2、執行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作業通報管理工作，本(10)月份共計輕質屋頂通報數 4 件、監督檢查量 3 場次、執行率 75%、未通報違規量 0 件；施工架通報數 33 件、監督檢查量 25 場次、執行率 76%、未通報違規量 2 件；吊籠通報數 229 件、監督檢查量 29 場次、執行率 13%、未通報違規量 0 件。
- 3、辦理營造工地自主管理認證工地，本(10)月份共計認證 75 處工地，其中特優工地 0 個、優等工地 34 個、甲等工地 41 個。
- 4、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10)月份共有 90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 323 次、違反次數 7 項次。
- 5、本(10)月份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計檢查 423 場次，通知改善 167 項，罰鍰 65 件、停工 12 件。
- 6、本(10)月份執行勞動部交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專案及國道客運駕駛員工時專案(第二次)專案，預計分別檢查 7 家與 5 家事業單位，至本(10)月 31 日止，已分別完成 6 家與 4 家事業單位，均查有 2 家有缺失事項，違法率分別為 33.3%與 50%。
- 7、9 月 29 日至 11 月 15 日執行勞動部「105 年新適用職安法之中小企業防災宣導輔導計畫」補助款，委託 4 名輔

導員至傳統市場、攤販集中場之攤商及餐館，進行動力機械捲夾危害預防宣導輔導，預計辦理 360 場次，至本（10）月底已輔導 324 場次，其中餐館業 164 場、攤商 160 場。

- 8、辦理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5 年新適用職安法之中小企業防災宣導輔導計畫」，委託 26 名輔導員針對一樓店鋪、外牆修繕及室內裝修等顯而易見之裝修工程作業實施巡查及輔導，預計 60 場次，自 9 月 10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共計執行 60 場次。
- 9、10 月 16 日至 10 月 22 日派員前往英國考察其勞動安全暨職業病防治制度，行程安排至英國安全衛生署（HSE）倫敦分署、倫敦帝國學院實驗室、3M 英國總公司及英國安全衛生研究所（HSL）等蒐集英國職業災害、職業病情勢與降災策略資料、化學品管理及風險評估措施、參訪討論英國防護具選用原則、英國作業環境監測及人因過勞預防執行經驗等，收獲頗豐。

#### 10、 重大職災情形：

本（10）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 1 件、死亡 1 人、重傷 0 人，與去年同月份（104 年 10 月）5 件、死亡 4 人、重傷 1 人比較，減少 4 件、減少死亡 3 人、減少重傷 1 人；較本（105）年 9 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 1 件、死亡 1 人、重傷 0 人比較，件數無增減、死亡人數無增減、重傷人數無增減。

#### （二）加強職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 1、本（10）月份「臺北大工地@安康方案」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執行計 13 場次，參加人數計 711 人次，其中包含本府公共工程承攬廠商工作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6 場次，參加人數計 370 人。本（105）年度共已配合辦理 120



場次「臺北大工地@安康方案」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5,611 人次。

- 2、本(10)月份辦理「回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7 場次，參加人數計 420 人次。本(105)年度共已辦理 67 場次回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3,353 人次。
- 3、本(10)月份辦理 5 場次合辦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287 人。本(105)年度共已辦理 69 場次合辦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3,464 人。
- 4、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夥伴於本(10)月份辦理 56 場次協辦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3,021 人次。本(105)年度協辦教育訓練共已辦理 513 場次，合計 28,181 人次參加。積極推動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截至本月底納編計 412 家。
- 5、本(10)月份「1 小時護一生」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執行計 65 場次，參加人數計 954 人次。本(105)年度共已辦理 609 場次「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計 8,866 人次。
- 6、公布本(105)年第 10 次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名稱共 118 家。
- 7、已於本局網站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服務專區」，截至本(10)月底止，新增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附屬法規共 76 項供民眾及各業參考。

### (三) 發行勞動安心電子報

- 1、10 月 26 日發行勞動安心電子報第 106 期，以「機械器具有護罩 停機斷電不捲夾」為主題，內容包含：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單元，發送至本市事業單位工作者、安全衛生人

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計 11,699 人次。

- 2、本（10）月份即時電子報發布計 4 則，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至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工作者及安全衛生人員計 46,745 人次。

（四）加強職業衛生預防及降低職業病：

本（9）月份接受事業單位函報本局 105 年第 4 季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報告書計 1 家，接受特殊健康檢查人數 2 位（其中屬第一級管理人數計 2 位。）

八、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 1、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10）月份求職人數新登記 4,035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7,719 人，求供倍數 1.91，開立介紹卡 6,196 張，求職就業人數 2,416 人，求才僱用人數 4,496 人，求職就業率 59.88%，求才利用率 58.25%。
- 2、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10）月份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計 489,614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計 846 人，新增廠商家數計 437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計 7,936 個。

（二）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輔導就（創）業者：

- （1）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輔導與服務。本（10）月份開案量計 554 人次，職業心理測驗計 111 人次，一般就業諮詢計 433 人次，推介人次計 2,207 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 439 人次。
- （2）針對具有工作意願，惟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業訓練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10）月份推

介職業訓練計 2,142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382 人。

- (3) 提供新移民就業輔導：本（10）月份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43 人，個管開案數計 13 人，推介人次計 81 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 13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41 人，個管開案數計 14 人，推介人次計 77 人次，求職就業人數計 13 人。
- (4) 「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工作：本（10）月求職新登記共計 49 人次，推介面試 94 人次，推介就業計 16 人次，追蹤關懷計 139 人次。
- (5) 辦理 105 年度「就業服務外展人員實施計畫」：本（10）月份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 761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 316 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計 138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計 2,417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75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工作機會數計 898 個。
- (6)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10）月份受理轉換申請計 250 件，承接申請計 2 件，協調成立 0 件。

#### 1、辦理雇主服務：

- (1) 推動「勞動即時通實施計畫」：辦理雇主訪視及開發就業機會。本（10）月份電訪廠商家數計 294 家。
- (2) 針對僱用本國勞工進行電話訪視，以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本（10）月份電訪計 14 家。

#### 2、給付特定對象：

-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10）月份通報家次計 1,623 家次、資遣人數計 2,725 人，寄發就業服務函計 375 件，就業人數計 140 人，推介職業訓練計 63 人。

(2) 本(10)月份申請就業保險失業認定人數計1,595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及辦理失業再認定數據，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資訊系統資料轉檔有誤查證中，截至11月9日本月份尚無數據資料。

(三)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方案：

- 1、職涯發展評估：本(10)月份職涯諮詢服務計175人次，測驗評估計114人次。
- 2、職場體驗實習：本(10)月份提供665個實習職缺，新增實習媒合7人次，共25人參與實習。
- 3、職涯相關活動：本(10)月份辦理4場就職涯講座，共170人次參加；辦理3場職涯導覽，共96人參加。
- 4、創業發想平台：本(10)月份提供創業相關諮詢計11人次；借用創業發想平台計45人次。
- 5、求職服務：本(10)月提供求職服務60人次。
- 6、服務統計：本(10)月份服務3,516人次，FB按「讚」累計10,272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能培育及技能檢定

(一) 落實各項職能培育課程：

- 1、職能培育暨產訓合作課程：截至本(10)月底止，累計辦理職能培育課程「多媒體電子商務行銷」等42班，培育人數計972人。
- 2、職能進修課程：截至本(10)月底止，累計開辦「手機維修」等35班、進修人數計834人。

(二) 委外職能培育課程：

- 1、就安基金委外職能培育開辦20班。截至10月31日皆已開訓，其中有15班結訓。
- 2、105年度勞動行政考核獎勵金委外職能培育案開辦5

班，截至 10 月 31 日皆已開訓，其中有 1 班結訓。

- 3、公務預算委外職能培育開辦 17 班，截至 10 月 31 日皆已開訓，其中有 9 班結訓。
- 4、公務預算委外職能進修開辦 32 班，截至 10 月 31 日共計有外語導遊人員證照輔導班等 30 班開訓，其中有 24 班結訓。第 4 標 16 班已於 10 月 27 號完成評審，正辦理議價簽約。

(三) 技術士技能檢定：

- 1、全國技能檢定：105 年度第 2 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0 月份辦理建築物室內設計、自來水管配管測試，共計辦理 2 項職類乙級測試。
- 2、學員專案檢定：105 年度第 6 梯次學員專案檢定於 10 月份辦理女裝、汽車修護等測試，共計辦理 1 項職類乙級，2 項職類丙級測試。
- 3、即測即評及發證：105 年度第 4 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於 10 月份辦理用電設備檢驗、電腦軟體應用等測試，共計辦理 1 項職類乙級，3 項職類丙級測試。
- 4、技能競賽：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國手選拔賽，學院有汽車板金(打型板金)黃柏淵、工業控制(工業配線)邱瑋 2 位國手勝出，將於 106 年至阿布達比參與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為國爭光。

(四) 職能評量：

- 1、「線上職能評量及職涯諮詢服務」：線上職能評量本(10)月施測人數計 174 人，截至本(10)月底止共計 914 人，線上資料庫已累計 2,261 人。
- 2、測驗結果說明會與職能專題講座，本(10)月份辦理 7 場次計有 172 人參與；本(105)年度已累計執行 26 場次共計

702 人參與。

- 3、職涯諮詢服務，學員個別諮詢本(10)月份計有 65 人次參與；本(105)年度已累計諮詢 253 人次。學員團體諮詢本(105)年度已累計執行 17.5 場，共計諮詢 178 人次。
- 4、「臺北市特色產業從業人員職能分析案-服裝構成製作」持續辦理中。
- 5、「線上數位學習課程」，本(105)年度製作 12 門課程，已於臺北 E 大上架。

(五) 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截至本(10)月底止，累計 612 人申領。

(六) 接受委託與合辦訓練：

截至本(10)月底止，與南港高工合作辦理「機器腳踏車修護」班、與東南科大合作辦理「車輛維修工程」班、與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金門分事務所合作辦理少年展力方案計畫「技術士丙級檢定—飲料調製」考前密集訓練，及接受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委託辦理「飲料調製-原住民專班」，於 9 月 26 日結訓並辦理結訓成果展，邀請本局局長、原民會陳主委、李傳中武及李芳儒原住民議員等來賓參與，分享學員訓練成果，結訓人數 25 人；包含職能培育、體驗營及產學訓等計 27 班，訓練人數計 603 人。

(七) 其他重要事項：

- 1、為因應大陸地區來臺旅客人數銳減，觀光旅遊業營運緊

縮，產生之勞動人力閒置議題，本市職能發展學院特於 10 月 5 日辦理「105 年觀光導遊人力發展專家諮詢座談會」，邀請觀光旅遊業之專家、學者、業者等相關人士與會，期盼透過座談會的意見交流、提出觀光旅遊業未來發展的走向，以做為未來開辦相關課程之參考。

2、本市職能發展學院與台灣本田股份有限公司於 10 月 24 至 25 日合辦「汽車修護技術力檢驗」，本次檢驗採用實車作業方式進行技能檢定測驗，受檢技術人員共 47 人，除了精進該公司維持汽車修護能力與品質，同時也提供職能發展學院在訓學員觀摩學習機會。

#### 十、普及勞動教育

- (一) 推動勞動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本(105)年度勞動教育經費補助案，審核通過 367 場次申請勞動教育補助申請案，核定金額總計 2,193 萬 2,900 元整。
- (二) 本(105)年度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截至本(10)月底止，五大主題已受理申請 48 場次，辦理完成 45 場次。
- (三) 本(105)年度勞動事務學院第 3 期計開設 14 門課程，自 9 月 5 日起陸續開設課程。
- (四) 「2016 勞動好 YOUNG 前進高校」計畫預計辦理 35 場次，截至本(10)月底止，受理申請 21 場次，辦理完成 14 場次。
- (五) 發行「勞動臺北電子報」：每月 1、15 日出刊。104 年 4 月 15 日發行試刊號、5 月 1 日創刊，本(105)年 11 月 1 日發行第 37 期，以「事業單位應按月提撥及補足勞工退休金差額」、「勞資友善對話 誠信簽訂團體協約」為主題，輔以本局活動訊息彙編，本(10)月發行量計 8,191 人次。
- (六) 「勞動臺北粉絲團」：104 年 4 月 1 日創立，由各科室專員輪流擔任臉書主編，張貼訊息及回應民眾，本(105)年 10

月 FB 按「讚」累計 9,571 人次、貼文計 25 則。

## 貳、未來施政重點

- 一、 加強輔導事業單位認知及符合勞動法令規定，提升本市勞工之勞動條件。
- 二、 積極執行策略地圖，建構職場安全體系。
- 三、 推動溫馨職場，托育資源多元化。
- 四、 配合人才培育 4.0 政策，廣續推動職能導向課程品質認證。
- 五、 規劃建置「銀髮人才資源中心」。
- 六、 推動移工 E 化關懷，邁向國際宜居城市。